## 附件3

投保方案及限额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投保人 | 投保险种 | 投保方案 | 保险期限 | 附加险 | 单项合计（元） | 单项控价金额 | 备注 |
| 广汉市弘诚金雁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| 公众责任保险（ZCG） | 保险金额：累计责任限额 500万，责任限额 100万/次，事故财产 20万，每次事故人身伤亡责任限额 80 万，每次伤亡 30万，医疗 3万/人。 | 1年 | 附加火灾、爆炸责任；附加食品、饮料责任；附加停车场责任；附加电梯责任 | 3540 | 3540元 | 经营面积12513.08㎡，路面停车场78个，电梯7部。 |
| 广汉市弘诚金雁宾馆有限责任公司 | 雇主责任险（ZBV） | 累计赔偿限额 100万元，每次事故赔偿限额 30 万元，每人死亡伤残赔偿责任 限额 10万元，每人医疗费用赔偿限额 1万元。 | 1年 | 医疗费用绝对免赔为每次事故每人 200 元或损失金额的 10% ，两者以高者为准。 | 140 | 70（元/人） | 办公室（2人） |
| 140 | 70（元/人） | 营销部（2人） |
| 1190 | 70（元/人） | 客房部（17人） |
| 1190 | 70（元/人） | 后勤部（17人） |
| 2030 | 70（元/人） | 后厨（29人） |
| 3220 | 70（元/人） | 餐饮部（46人） |
| 1400 | 70（元/人） | 服务员（兼职）（20人） |
| 合 计 |  |  |  | 12850 |  |  |